2024年海口市秀英区健康

教育所单位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单位预算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单位收支总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概况
17. 主要职能
18. 业务指导与人员培训。负责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

机关、学校、社区、企业、媒体的业务指导；组织开展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有关人员的培训。（二）信息管理与发布。收集、加工、整理和发布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的核心信息；拟定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信息规范和标准，对社会上健康相关信息进行监测、评估和引导。（三）监测与评估。开展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健康素养和烟草流行监测）开展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需求与效果评估，及时发布监测与评估结果，为制定卫生和计生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四）技术咨询与政策建议。开展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理论、方法与策略研究，为卫生行政部门制定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划、部门规章和技术规范等提供技术咨询与政策建议。（五）总结与推广适宜技术。开展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研究，总结成功经验，推广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适宜技术。开展健康传播活动，向公众传播预防疾病、促进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提高公众健康素养。

第二部分 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2024年单位预算表

如附表1

第三部分 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单位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秀英区健教育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54.44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77.2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68.93万元, 上年结转8.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77.22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7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1.2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21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77.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7.47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了116.28万元，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8.8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67万元，占9.5%；卫生健康支出151.23万元，占85.3%；住房保障支出9.21万元，占5.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1.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1万元，主要是人员相关缴纳基数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5万元，主要是2024年职业年金基数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8.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76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0.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42万元，主要是上级拨款未列入预算。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2024年预算数为5.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54万元，主要是医疗基数增加。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8.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61万元，主要是公补基数增加。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85.7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62万元，主要是各类项目经费增加。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公共卫生服务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3.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0.62万元，主要是各类项目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数为9.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75

万元，主要是缴纳基数增加的原因。

三、关于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35.8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5.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0.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区健教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2024年无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2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区健教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2021年无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区健教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产生该笔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产生该笔预算。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我单位未产生该笔预算。

六、关于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没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口市秀英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收支总预算177.22万元。

七、关于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收入预算177.2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8.29万元，占4.7%；经费拨款收入168.93万元，占95.3%；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7.47万元，主要是今年减少一个项目，项目收入较上年减少。

八、关于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区健康教育所2024年支出预算177.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83万元，占76.64%；项目支出41.39万元，占23.36%。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7.47万元，今年减少一个项目，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我单位非行政、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024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二）政府采购情况

区健康教育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区健康教育所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单位无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区健康教育所13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68.93万元。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无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